

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成立江苏新能常储科技有限公司 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投资标的名称: 江苏新能常储科技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常储科技”)
- 投资金额: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江苏新能”) 以自有资金出资 6,600 万元, 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- 相关风险提示: 本次对外投资成立常储科技, 主要目的是以该公司为实施主体, 开发建设国信溧阳 100MW/200MWh 储能电站项目 (以下简称“溧阳储能项目”), 该项目推进过程中, 可能受到行业政策、市场环境、技术研发等因素变化影响, 项目进度、收益情况等存在不确定性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根据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,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新能常储科技有限公司, 并以其为项目实施主体, 开发建设溧阳储能项目。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6,600 万元, 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讨论研究通过, 无需提交

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江苏新能常储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481MADGAPGC8F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溧阳市别桥镇中心街21号106室

法定代表人：周军

注册资本：6600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24年04月10日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一般项目：储能技术服务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合同能源管理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集中式快速充电站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2、出资情况

江苏新能以自有资金出资6,600万元，出资比例100%。

3、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安排

常储科技不设董事会，设执行董事一人，由股东委派。

常储科技设总经理一名，由执行董事聘任或者解聘。

（二）拟投资建设项目的情况

溧阳储能项目选址于江苏省溧阳市别桥镇北山南路东侧，为独立储能电站项目，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该项目采用非步入式液冷磷酸铁锂储能技术路线，规划容量100MW/200MWh，项目总投资约3.27亿元（注册资本以外的资金，由常储科技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融资解决），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8.72%，财务评价结果显示项目具有可行性。（上述数据为可研预计数，实际可能存在差异）

三、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

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发建设溧阳储能项目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溧阳储能项目推进过程中，可能受到行业政策、市场环境、技术研发等因素变化影响，项目进度、收益情况等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对外投资的推进情况及外部环境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，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2日